

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川卫科教函〔2022〕131号

关于印发2022年四川省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州）卫生健康委，省全科医师培训中心：

为贯彻落实《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机制的实施意见》（川办发〔2018〕70号）精神，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2019年修订版）的通知》（国卫办科教发〔2019〕13号）要求，按照财政厅、省卫生健康委《关于下达2022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川财社〔2022〕11号）和财政厅、省卫生健康委、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下达2022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川财社〔2022〕65号）精神，结合我省实际，我委组织制定了《2022年四川省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制定培训计划，细化培训安排，组织人员参训。

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年7月11日

2022 年四川省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实施方案

为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满足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需求，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开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卫办科教发〔2010〕211号）和《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2019年修订版）的通知》（国卫办科教发〔2019〕13号）文件精神，按照财政厅、省卫生健康委、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下达2022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川财社〔2022〕65号），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项目目标

2022年完成全科医生转岗培训1956人。其中，临床类别1058人，中医类别898人。

二、实施范围和对象

（一）实施范围

全省21个市（州）。

（二）培训对象

年龄55岁以下并符合以下条件的临床医师可申请参加全科医生转岗培训：

1.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含民营医疗机构）中已取得临床或中医执业（助理）医师资格、正从事或拟从事全科医学工作、尚未接受过全科医生转岗培训或全科专业住院（助理）医师规范化培

训的相关人员。

2. 二级及以上医院（含民营医院）中已取得临床或中医执业（助理）医师资格、从事临床医疗工作三年及以上、正从事或拟从事全科医疗工作、尚未接受过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全科专业（助理全科专业）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相关人员。

三、培训内容与要求

临床类别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内容与要求如下（中医类别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内容与要求由四川省中医药管理局另行制定）：

培训采取模块式教学的方式进行，允许培训基地根据培训对象的专业背景、工作年限和个性化需求，按照“填平补齐”的原则，灵活安排培训内容，重在全科岗位胜任能力的培养。采用学时制与学分制相结合、集中培训与分散自学相结合的方式安排培训工作。培训内容包括全科医学基本理论知识培训、临床综合诊疗能力培训、基层医疗卫生实践培训和全科临床思维训练共四个培训模块。培训总时长 12 个月，全科临床思维训练穿插培训全过程，具体安排如下：

（一）全科医学基本理论知识培训（理论培训）

培训时间 1 个月（160 学时）。其中，集中面授 56 学时、网络在线学习及自学 104 学时。包括全科医学及其相关理论、国家医疗卫生体系与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医患关系与人际沟通、健康管理及慢性病管理、社区康复、卫生信息管理、预防医学等内容。

（二）临床综合诊疗能力培训（临床培训）

培训时间 10 个月（100 学分）。采用学时制与学分制相结合

的方式开展临床培训。临床技能集中培训 1 周（10 学分），临床轮转 9 个月（90 学分），机动学习 3 周。临床轮转科室为：内科（含全科医学科、神经内科）4 月（40 学分）、急诊急救 1 月（10 学分）、外科 1 月（10 学分）、妇科 1 月（10 学分）、儿科 1 月（10 学分）、皮肤科 2 周（5 学分）、精神科 2 周（5 学分）；机动学习在以下科室任选 1-3 个科室轮转共 3 周：眼科、耳鼻喉科、中医科、康复科、功能科（含超声及心电图）、放射科或其它专科。

（三）基层医疗卫生实践（基层实践）

培训时间 1 个月。主要包括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管理共三个培训模块。学员通过在本职岗位或相应的基层实践基地参加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相关的实践，使其树立全科医学观念，培养基层全科医疗卫生服务能力，熟练掌握国家 12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

（四）全科临床思维训练

培训时间 20 学时。主要以病例讨论为主的方式进行，穿插于培训全过程，提高学员关于常见健康问题的临床诊疗和常见慢性病基层管理过程中的全科临床思维能力。相应的培训计划和内容由各市州基地统一安排。

四、考核发证

完成培训并各阶段考核合格者方能参加全科医生转岗培训结业考核。结业考核工作由省卫生健康委统一组织，结业考核方案按照《四川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科医生转岗培训结业考核实施方案》（川卫办发〔2013〕262 号）执行。各阶段考核及结业

考核全部合格者，由省卫生健康委颁发《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合格证书》。

五、组织实施

（一）执行时间

2022年7月至2023年12月。

（二）任务分工

省卫生健康委负责项目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工作协调。各市（州）卫生健康委为该项目的实施主体，组织人员参加培训，组织安排本市（州）培训工作。省全科医师培训中心负责项目的具体组织实施、技术指导和质量管理。市（州）全科医学临床培训基地负责理论培训、临床技能集中培训和全科临床思维训练，指导县级培训基地开展临床培训及学员自学，负责学员培训手册的审核、各阶段培训成绩（理论培训、技能集中培训、临床思维训练、临床培训、基层实践）登记汇总及报送。县级培训基地负责临床培训及其培训手册存档、学分认证及学员日常管理工作。全科医学基层实践基地负责指导学员开展基层实践与自学。

六、保障措施

（一）政策保障

要求各市（州）及送培单位出台鼓励参训人员参加培训的相关政策。转岗培训期间，参训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享受在岗人员待遇，由所在医疗机构发放，工作年限连续计算。各培训基地应为参训人员统一安排住宿。经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合格，注册（加注册）为全科医生后可提前一年申请职称晋升。

（二）经费保障

中央补助资金 1587 万元（2021 年 11 月，已预拨中央提前下达补助资金 2550 万元，调减 963 万元，资金明细已另文印发），培训任务 1058 人，结合我省实际，统筹中西医转岗培训资金需求，将培训计划调整为 1956 人（其中，西医 1058 人，中医 898 人），中央财政补助标准为 0.8 万元/人，共计 1564.8 万元。拨至 21 个市（州）卫生健康委，由市（州）卫生健康委划拨至承担培养任务的医疗卫生机构，用于教学实践活动和师资带教补助、学员生活补贴等；余 22.2 万元划拨至成都中医药大学（省全科医师培训中心），用于全科转岗师资培训、督导评估、考试考核、教学管理、信息化建设、学习研究等。

省财政经费 704 万元，按照 0.2 万元/人的补助标准划拨给各市（州）卫生健康委 391.2 万元。补助经费用于培训工作中所需的学员生活补贴、培训基地师资带教补贴、教学实践活动等；划拨给省全科医师培训中心 302.8 万元，用于培训管理、人员聘用、教学建设、学术交流、国际合作、师资培训、考试考核、证书发放等；划拨给省卫生健康信息中心 10 万元，用于基层医生教育培训网管理维护。

七、工作要求

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加强培训过程、经费使用、参训人员待遇保障等监管，开展培训效果评估。各市（州）卫生健康委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制定培训计划，细化培训安排，组织人员参训。参训人员信息汇总表、学员登记表（含纸质和电子版）及相

关资料于 2022 年 7 月 30 日前报省全科医师培训中心，并于培训启动后二周内将本市（州）的转岗培训实施方案和各级基地的培训计划报省全科医师培训中心备案。（电子邮箱：scqkzx@sina.com）

- 附件：
1. 2022 年全科医生转岗培训省级财政资金分配表
 2.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参训人员信息汇总表
 3. 培训学员登记表

附件 1

2022 年全科医生转岗培训省级财政资金分配表

市（州）	培训任务（单位：人）			资金分配（单位：万元）		
	临床类别	中医类别	小计	临床类别	中医类别	小计
成都市	164	150	314	32.80	30.00	62.80
德阳市	29	23	52	5.80	4.60	10.40
绵阳市	58	59	117	11.60	11.80	23.40
自贡市	27	18	45	5.40	3.60	9.00
攀枝花市	9	3	12	1.80	0.60	2.40
泸州市	97	48	145	19.40	9.60	29.00
广元市	28	67	95	5.60	13.40	19.00
遂宁市	49	30	79	9.80	6.00	15.80
内江市	25	26	51	5.00	5.20	10.20
乐山市	24	37	61	4.80	7.40	12.20
南充市	70	108	178	14.00	21.60	35.60
宜宾市	42	39	81	8.40	7.80	16.20
广安市	53	33	86	10.60	6.60	17.20
达州市	37	80	117	7.40	16.00	23.40
巴中市	38	65	103	7.60	13.00	20.60
雅安市	23	16	39	4.60	3.20	7.80
眉山市	81	37	118	16.20	7.40	23.60
资阳市	30	31	61	6.00	6.20	12.20
阿坝州	15	9	24	3.00	1.80	4.80
甘孜州	31	0	31	6.20	0.00	6.20
凉山州	128	19	147	25.60	3.80	29.40
小计	1058	898	1956	211.60	179.60	391.20
省全科中心						302.80
省卫生健康信息中心						10.00
合计	1058	898	1956	211.60	179.60	704.00

附件 2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参训人员信息汇总表

(临床类别)

市州(公章):

填报时间:

填报人:

序号	区县	姓名	性别	民族	学历	职称	执业资格	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研究生/本科/专科/中专	高级/中级/初级	执业医师/执业助理	XXX 县(区)XXX 乡镇卫生院		

附件 3

四川省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学员登记表

市（州）名称：

编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粘贴 2 寸身份证照片
民族		政治面貌		学历		
职称		职务		从医年限		
执业类别		执业资格		基层卫生 工作年限		
培训前从事 工作				培训后拟 从事工作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单位邮编		
学员个人 联系电话				单位电话		
身份证号						
单位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市州卫健委科教审核人签字：（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p>						
备注： ①登记表一式二份，交省中心 1 份，市州自留 1 份；②学员报名交 2 寸证件照 3 张（2 张用于登记表，1 张用于结业证）；③学员身份证、毕业证、执业资格证复印件附后。						

信息选项：依申请公开